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通識教育 中心
113學年度 第2學期 教師留校時間表

教師姓名：陳鴻逸 職級：助理教授 聯絡電話：分機861 辦公(研究)室：I310
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1	08:20 至 09:10	中文應用與表達 A206 四高一甲	國文(六) D509 五餐三乙	餐旅華語 會話(二) D505 四餐三B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2	09:20 至 10:10	中文應用與表達 A206 四高一甲	國文(六) D509 五餐三乙	餐旅華語 會話(二) D505 四餐三B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3	10:20 至 11:10	留校時間	職場食品 華語會話 I408 日四食四A	國文(六) D508 五餐三甲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4	11:20 至 12:10	留校時間	職場食品 華語會話 I408 日四食四A	國文(六) D508 五餐三甲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5	12:10 至 13:00					[11:40~12:25] 人文通識 -電影與生活 C303 進修部二護四甲
6	13:00 至 13:50	研休	輔導時間	校系(科) 共同時間 I603 五護二乙	實用中文(一) A205 五餐五甲	[13:0~13:45] 人文通識 -電影與生活 C303 進修部二護四甲
7	14:00 至 14:50		輔導時間	校系(科) 共同時間 I603 五護二乙	實用中文(一) A205 五餐五甲	留校時間
8	15:00 至 15:50		課業診療 時間	華語輔導課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9	16:00 至 16:50		課業診療 時間	華語輔導課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

教師核章： _____ 主任核章： _____ 日期：_114_ 年 _2_ 月 _12_ 日

說明：

1. 請遵守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八條之相關規定即：專任教師兼行政工作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五日；未兼行政工作者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四日半。惟為因應研發需要，專任教師得申請每週半日研發假。
2. 填表請註明授課時間（註明科目及地點）、班週會時間（2小時）、輔導時間（2小時）、課業診療時間（2小時）、研發假、校外兼課時間（科目及學校名稱）、在職進修時間、留校時間…等。
3. 各系所中心審核後正本送人事室備查，一份由各系所中心公布於教師研究室。